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3 日下午两点在无锡市城南路 3 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长万冠清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6 人,董事聂海涛因工作原因未参加,特授权独立董事陈巨昌对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讨论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新区环保设备分公司与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认可,该议案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 董事万冠清、蒋志坚、华金荣回避了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国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认可,该议案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过程中,关联 董事万冠清、蒋志坚、华金荣回避了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万冠清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职 务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华金荣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福军、贺旭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还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王福军、贺旭亮的简历见附件1。

六、董事会决定于 2006 年 7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如下:

- 1、会议召开时间: 2006年7月1日下午2:00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第二会议室
- 3、审议事项:

《提名王福军、贺旭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 1)、截止 2006 年 6 月 23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委托授权书见附件 2)。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它相关工作人员:
 - 5、会议参加办法

欲出席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请在会议前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 式通知本公司联系人,进行会议登记。

出席会议的受限制的流通股股东持单位介绍信、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人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股票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他人参加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的股票帐户卡、股票凭证、个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原件签到。

会议登记日为2006年6月30日。

联系方法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城南路 3 号

联系人:徐叶丹 缪杰

联系电话: 0510-85215556

传 真: 0510-85225852

邮政编码: 214028

附件 1: 王福军、贺旭亮的简历

王福军先生简历:

王福军,男,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先后在中国华晶电子集团公司中央研究所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无锡市信托投资公司锡信证券营业部担任业务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营业部副经理,在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湖滨路营业部担任副总经理,在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团委书记、总裁助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团委书记。

贺旭亮先生简历:

贺旭亮 , 男, 1962 年出生, 大学本科, 中共党员, 在无锡华光锅炉 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师办主任助理、销售处处长、厂长助理、副总经 理。现任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出席无锡华 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件有效)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6月6日